國立東華大學 111-112 年生物安全會委員名冊

序號	職務	姓名	現職及單位名稱
1	主任委員	朱景鵬	副校長
2	委員	彭致文	教授/生命科學系系主任
3	委員	邱紫文	教授/生命科學系
4	委員	劉振倫	教授/生命科學系
5	委員	彭國証	教授/生命科學系
6	委員	林國知	教授/生命科學系
7.	生物安全主管	張瑞宜	教授/生命科學系
8.	執行秘書		組長/總務處環保組

註:

一、委員名冊業於111年11月3日奉校長核定。

二、依據本校生物安全委員會設置要點第3條規定，本會置委員5至7名，由下列人員組成：

(一)主任委員1名由校長指定副校長1人兼任

(二)本會委員由主任委員推薦經校長同意後聘任之。

(三)本會置執行秘書1名，由總務處環境保護組組長兼任，負責本會之行政事務。

三、本屆任期自 111 年 8 月 1 日起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。